

嘉南藥理大學

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系

2021 全國高中職「晶鑰獎」多媒體影片編輯競賽

一、緣起

近年來，網路分享平台興起，許多人都開始利用影片分享個人生活或所遭遇的故事，本次競賽即是鼓勵高中職學生利用多媒體影片拍攝生活上小故事，並且發揮創意以生動、豐富、有趣且生活化來呈現多媒體影片內容，增進高中職學生對於多媒體影片編輯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二、報名資格：

1. 影片完成日期：2021 年 9 月 13 日以後完成之作品。
2. 凡現就讀全國高中職學籍之在學學生，皆可參賽。
3. 參賽隊伍以每組不超過 3 人為限。
4. 參賽作品不得於其他競賽獲得獎項，若經舉報，並查屬實者，將失去參賽資格與所有競賽相關獎項。

三、競賽時程：

1. 報名收件：2021 年 9 月 27 日-2021 年 11 月 24 日
2. 公布入圍名單日期: 2021 年 12 月 1 日
3. 作品展出與頒獎日期: 2021 年 12 月 10 日
4. 活動期程將視疫情作調整，後續會再公佈相關調整時間，諸多不便，敬請見諒！！

四、作品規範

1. 作品主題與說明：以「疫情生活」為影片主題，可發揮的方向可以朝向以下子題發想
 - (1) 疫情感染後之可能症狀表現
 - (2) 疫情造成飲食習慣方式或交通通勤習慣的改變
 - (3) 疫情造成人與人之間感情聯繫的方式改變
 - (4) 政府應對疫情的紓困措施
 - (5) 疫情造成產業經營困難的問題
 - (6) 疫情下，如何進行放鬆心情之休閒娛樂
 - (7) 疫情狀況下，如何進行遠距學習

(8) 其他與疫情下有關的生活小故事

參賽者可以針對自身因疫情所發生的小故事，以幽默、詼諧、生動、豐富、有趣且生活化來呈現多媒體影片內容，並且對拍攝之影片進行剪輯、加入特效及旁白等，製作一部創意影片作品

2. 影片規格：大於 1280 x 720 像素以上規格，5 分鐘以內，請以 MOV、MPEG4 格式上傳至 youtube 並提供相關連結。
3. 影片語言：需 80%以上為華語，並須加上中文字幕。
4. 惟須符合「電影片與其廣告片審議分級處理及廣告宣傳品使用辦法」之保護級及普遍級之要件，並不得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
5. 參賽者及參賽作品務必符合上述辦法規定，若未符合規定者，主辦單位保有取消或刪除其參賽資格之權力。

五、報名方式

1. 報名程序：於報名期限內完成線上報名與作品上傳。
2. 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gnteUnescQTiThGs5>
3. 參賽者須將參賽作品之 youtube 連結上傳至報名系統

六、評審辦法

1. 評分配比：故事完整度(30%)、創意(40%)、剪輯製作技術(30%)。
2. 倘評審認參賽作品均未達水準，評審得決定該獎項從缺或不足額入選。
3. 主辦單位有權依實際收件情形隨時調整評審作業方式。

七、獎勵辦法：

獎項	獎金或等值獎品	備註
第一名	新台幣 5,000 元或等值獎品	• 以上得獎各含獎狀乙紙 • 學生獲獎時，其指導老師獲感謝狀乙紙
第二名	新台幣 3,000 元或等值獎品	
第三名	新台幣 1,000 元或等值獎品	
佳作 2 名	精美獎品一件	

八、主辦單位：嘉南藥理大學 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系

九、聯絡方式：

活動專線：06-2664911 #5700

活動信箱 box5700@mail.cnu.edu.tw

十、入圍及得獎事項

1. 入圍組別應於 2021 年 12 月 10 日出席本次競賽會場展覽作品，未出席者則喪失得獎資格，不得有異議。
2. 入圍影片因故經判定並宣告資格不符者，該名額將不予遞補。
3. 入圍者須同意將影片無償非專屬授權本單位於頒獎活動作非營利性放映。
4. 入圍者須同意無償授權影片文字資料、劇照、個人照、音樂、影片預告及片段等相關資料之重製、改作（含各種檔案型式、翻譯各種語版）或影片部分剪輯，於本次競賽相關活動中作以下運用：
 - (1) 於活動中作非營利性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口述、公開展示。
 - (2) 預告片或部分剪輯於本競賽相關活動及網站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演出、公開口述、公開展示。
5. 未得獎之影片由本單位協助於活動結束後銷毀。

十一、注意事項：

1. 參賽作品所使用之素材皆須無授權問題，若有著作權問題，將取消參賽資格，並由參賽者承擔其後續所有法律問題。即便參賽者自動放棄參賽資格者，亦同。
2. 參賽作品檔案一經報名完成後，恕不退還作品及相關資料，若有需要，請參賽者自行留存備份。
3. 參賽者同意將著作財產權讓與主辦單位永久使用，作為活動發佈。
4. 主辦單位保留隨時得終止或變更本活動辦法、獎項及審核獲獎資格等相關活動內容之權力。
5. 請詳實填寫報名資料，不得冒名參賽或違反參賽資格，經查證屬實，取消比賽資格；若已領取獎金、獎狀、獎座，主辦單位將予追回，並取消獲獎資格。
6. 主辦單位對參賽作品有審查權，若不符合本比賽之規定，經查證屬實，將取消參賽與得獎資格。
7. 獲獎之影像創作作品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撤銷其獲獎者資格，獲獎者應將已領取之獎座及獎金交回本競賽主辦單位。
8. 以虛偽不實資料、文件報名參賽者。
9. 有抄襲、剽竊或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經查證屬實或經法院判決確定者。

十二、甄選規範：

活動主辦單位為嘉南藥理大學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系，以下簡稱「主辦單位」。

1. 文件作品內容不應涉嫌違反社會善良風氣良俗或不當內容如毀謗、毀譽、粗俗、猥褻、造謠、煽情、褻瀆、侵權、威脅、偽造、濫用，或其他引人厭惡或不合宜之內容。
2. 作品創作人數不限個人或團體，若為團體創作者，需填寫一位作品代表人。作品代表人負責作為活動聯繫及獎金領取代表，主辦單位恕不協助分拆獎金。
3. 投稿作品若侵犯他人權利、遭人檢舉等，主辦單位會將作品先行下架，並請參賽者提供作品原檔，以確認是否合乎活動規則。
4. 主辦單位保留活動資格之限制與更動權力，若參賽作品違反活動規則，主辦單位將可取消參賽資格，並不得再參與本賽事。作品是否符合參賽資格由主辦單位全權評定。
5. 參賽者及參賽作品如有違反本賽事辦法或有違法疑慮，經查證屬實，將對參賽者進行法律求償。參賽者應配合主辦單位進行調查，例如提供參賽作品之原始檔案、說明拍攝過程、素材來源等，以供主辦單位檢驗。及對外澄清，且賠償主辦單位因此所受損害（含律師費、訴訟費、對第三人的損害賠償等）。即便參賽者自動放棄參賽資格者，亦同。
6. 參賽作品、參賽者姓名及肖像視同同意主辦單位無償使用，或重製該作品；參賽者並授權主辦單位有重製、改製、公開展示、公開發表、廣宣授權及不限時間、次數、方式使用之權利，主辦單位不另予通知及致酬。
7. 參賽者同意及授權主辦單位使用參賽者姓名，在比賽中提交之作品中進行標示與其他相關之出版、印刷、展示、陳列、宣傳推廣、發佈及其他主辦單位認為合適之用途。
8. 參賽者同意且需負責保護參賽照片避免遭第三方濫用。參賽者同意主辦單位得代行使向第三人侵權行為之糾正權，惟主辦單位及相關活動舉辦人就第三人侵權行為無需負擔任何責任。
9. 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因，如天災、電腦病毒影響、程式漏洞、非正當影響行為、技術事故，或其他任何主辦單位無法控制之原因，對競賽之運作與公平性產生侵害時，主辦單位有權淘汰影響賽程之個人參賽者，或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
10. 主辦單位不就任何不正確、不精確或不完整之資訊負擔保責任，不論係因網站使用者所導致，或因大賽所使用或與大賽相關之任何設備或程式皆同。主辦單位不就與大賽有關之任何種類技術、硬體或軟體之故障、網路連結失敗、電腦傳送資料竄改或其他問題或技術性故障負擔任何責任；主辦單位不就任何錯誤、疏漏、毀壞、中斷、刪除、瑕疵、作業或傳輸延遲、電信線路中斷、參賽照片遭竊或毀損或遭未經授權使用或竄改之任何情況負擔責任；主辦單位不就任何電話網路或線路、電腦線上系統、伺服器、電腦設備、軟體之任何問題或技術性故障負擔責任，亦不就因技術問題、人為錯誤或網路或任何網站線路擁擠所導致寄送予主辦單位之電子郵件故障或前述任何問題合併所產生之問題負擔責任，包括您或任何其他人之電腦因參賽或下載任何比賽資料相關事宜發生之任何傷害或損害。若參賽者之參賽照片因任何

原因而無法檢視或無法依據規畫運作，包括受電腦病毒、錯誤（Bugs）、未經授權入侵之傷害、舞弊或技術性故障等，則主辦單位不負擔任何責任。

11. 如有任何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寄予得獎人之獎品有遲延、錯誤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12.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刪修之權利，若有任何更動，皆以活動網站公告為準，不另行通知。
13. 凡報名參賽者視為同意遵守徵件之規定。

十三、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為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事宜，主辦單位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告知參賽者下列事項，請參與本活動於進行活動資料填寫前務必詳閱：

1. 蒐集個人資料單位：嘉南藥理大學多媒體與遊戲發展（以下簡稱本單位）。
2. 蒐集之目的：舉辦【2021 人文暨資訊應用學院多媒體影片編輯大賽】甄選活動及與本活動相關行銷之目的。
3. 個人資料之類別：參賽者依據活動辦法所提供予本單位之個人資料。
4. 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本單位、本活動網站、頒獎活動範圍。
5. 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本單位及執行本活動時之必要相關人員
6. 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書面、電子文件、電話、傳真、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
7. 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本活動參與者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公司其個人資料，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將無法參加活動，經檢舉或本單位發現不足以確認本活動參與者的身分真實性或其他個人資料冒用、盜用、資料不實等情形，致本單位無法進行必要之確認作業，本單位有暫停停止提供本活動相關服務之權利，如有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8. 本須知有關事項如有疑義或其他未盡事宜，另行公告之。